股票代码:000686　　股票简称:东北证券　　公告编号:2010-018

# 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提示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根据公司第六届董事会2010年第一次临时会议决议,定于2010年6月17日召开公司201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现将会议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本次会议基本情况

(一)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二)会议股权登记日:2010年6月10日(星期四)

(三)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10年6月17日下午14:00时

(四)网络投票时间:

1.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的时间为2010年6月17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

2.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下同)投票的时间为2010年6月16日15:00至2010年6月17日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五)现场会议召开地点:吉林省长春市自由大路1138号东北证券大厦7楼会议室。

(六)会议召开方式及表决方式: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向无限售条件流通股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上述股东可以在前述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本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如果重复投票,则按照本通知的规定对有效表决票进行统计。

(七)提示公告:

本次会议召开前,本公司董事会将在指定报刊上刊登一次召开本次会议的提示公告,公告时间为2010年6月10日。

(八)会议出席对象:

1.截止2010年6月10日(本次会议股权登记日)交易结束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该等股东均有权以本通知公布的方式出席本次会议及参加表决。不能亲自出席本次会议现场会议的股东可以委托代理人(该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的股东)出席本次会议和参加表决;

2.本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本公司聘请的律师及邀请的其他人员等。

二、本次会议审议事项

(一)本次会议审议的事项包括以下6项议案:

1.《关于公司配股决议有效期延长一年的议案》;

2.《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延长授权公司董事会办理本次配股具体事宜的有效期的议案》;

3.《公司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报告》的议案;

4.《提请股东大会选举李廷亮先生为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适用累积投票制进行表决);

5.《提请股东大会选举唐志萍女士为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适用累积投票制进行表决);

6.《提请股东大会选举高宝祥先生为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适用累积投票制进行表决)。

(二)以上议案1-6的具体内容与本通知同时刊登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2010年第一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及《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监事会2010年第一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股东参加投票表决的权利及权利的行使

1.无限售条件流通股股东依法享有出席本次会议的权利,并享有知情权、发言权、质询权和就议案进行表决的权利。

2.无限售条件流通股股东主张权利的时间、条件和方式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无限售条件流通股股东可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对本次会议审议的议案进行投票表决。无限售条件流通股股东网络投票具体程序见本通知附件1。

本公司相关股东应严肃行使表决权。投票表决时,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不能重复投票。如果出现重复投票,则按照以下规则处理:

①如果股东通过现场、网络重复投票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②如果股东通过网络多次重复投票的,以第一次网络投票为准。

敬请各位股东审慎投票,不要重复投票。由于股东重复投票而导致的对该股东的不利影响及相关后果,由该股东个人承担。

3.无限售条件流通股股东参加投票表决的重要性

①有利于保护自身利益;

②充分表达意愿,行使股东权利;

③未参与本次投票表决的或虽参与本次投票表决但投反对票、弃权票的无限售条件流通股股东,如本次会议决议获得通过,仍需按表决结果执行。

四、网络投票的安排

在本次会议上,本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向无限售条件流通股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无限售条件流通股股东可以通过上述系统参加网络投票。有关股东进行网络投票的详细信息请登录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zse.cn)查询,网络投票的投票程序及要求见本通知附件1。

五、参加现场会议登记方法

(一)出席本次会议现场会议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应持以下文件办理登记:

1.自然人股东持本人有效身份证件原件、股票账户卡;

2.由代理人代表自然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代理人本人有效身份证件原件、自然人股东身份证件复印件、代理投票委托书及委托人股票账户卡;

3.由法定代表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有效身份证件原件、法人股东营业执照或证明法人股东身份的其他证明文件(复印件并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股票账户卡;

4.由法定代表人以外的代理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代理人有效身份证件原件、法人股东营业执照或证明法人股东身份的其他证明文件(复印件并加盖公章)、加盖法人印章或法定代表人签署的代理投票委托书、股票账户卡。

股东可以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

参加现场会议的代理投票委托书请见本通知附件2。

代理投票委托书由委托人授权他人签署的,授权签署的授权书或者其他授权文件应当经过公证。

(二)登记时间:

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请于2010年6月11日(上午8:30—11:30,下午13:00—16:30)办理登记。

(三)登记地点: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

(四)联系方式:

1.联系人:刘洋　黄野秋

2.地址:吉林省长春市自由大路1138号东北证券大厦1305室

3.邮政编码:130021

4.联系电话:0431-85096806　85096807

5.传真号码:0431-85096816

六、其他事项

(一)本次会议预计半天,请出席会议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按时参加;出席会议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食宿、交通费用自理。

(二)网络投票期间,如投票系统遇突发重大事件的影响,则本次会议的进程按当日通知进行。

**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〇年六月十日**

附件1

一、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参加网络投票的操作流程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股东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类似于买卖股票,无限售条件流通股股东可根据本次会议网络投票专用投票代码和投票简称进行投票,其中申报价格代表本次会议议案,申报股数代表表决意见(分为累积投票制议案和非累计投票制议案两种情况)。表决申报不能撤单。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0年6月17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

(一)投票流程

1.投票期间,交易系统将为本公司挂牌一只投票证券,本公司股东以申报买入委托的方式对表决事项进行投票。该证券相关信息如下:

| 投票代码 | 投票简称 | 买卖方向 | 买入价格 |
|---|---|---|---|
| 360686 | 东证投票 | 买入 | 对应申报价格 |

2.整体与分拆表决

①整体表决

| 投票代码 | 投票简称 | 议案序号 | 议案内容 | 对应申报价格 |
|---|---|---|---|---|
| 360686 | 东证投票 | 0 | 总议案 | 100.00元 |

注:"总议案"是指本次股东大会需要表决的除适用累积投票制表决的议案1、议案2和议案3,投资者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该3项议案表达相同意见;股东对总议案表决后,对适用累积投票制的其他议案尚须逐项进行表决。

②分拆表决

| 议案序号 | 表决事项 | 对应申报价格 |
|---|---|---|
| 1 | 《关于公司配股决议有效期延长一年的议案》 | 1.00元 |
| 2 | 《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延长授权公司董事会办理本次配股具体事宜的有效期的议案》 | 2.00元 |
| 3 | 《公司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报告》的议案 | 3.00元 |
| 4 | 提请股东大会选举董事 | |
| 4.1 | 《提请股东大会选举李廷亮先生为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适用累积投票制进行表决) | 4.01元 |
| 5 | 提请股东大会选举监事 | |
| 5.1 | 《提请股东大会选举唐志萍女士为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适用累积投票制进行表决) | 5.01元 |
| 5.2 | 《提请股东大会选举高宝祥先生为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适用累积投票制进行表决) | 5.02元 |

注:1、为了满足累计投票的需要,现将议案4序号变更为4.1、议案5序号变更为5.1、议案6序号变更为5.2,其他内容不变;

2、100.00元代表对总议案,即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非累积投票制议案进行表决;1.00元代表对议案1进行表决;2.00元代表对议案2进行表决,依此类推。

股东对总议案的表决只包括对非累积投票制议案的全部表决,不包括适用累积投票制的议案4.1、议案5.1及议案5.2。投票表决时,如果股东先对议案1至议案3中的一项或多项投票表决,然后对总议案投票表决,以股东对议案1至议案3中已投票表决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未投票表决的议案,以对总议案的投票表决意见为准;如果股东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然后对议案1至议案3中的一项或多项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对总议案的投票表决意见为准。

3、表决意见

在"委托股数"项下填报表决意见,分非累积投票制议案和累积投票制议案两种情况申报股数。

①非累积投票制议案: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1、议案2、议案3三个议案,股东按下表申报股数:

| 表决意见种类 | 对应的申报股数 |
|---|---|
| 同意 | 1 |
| 反对 | 2 |
| 弃权 | 3 |

②累积投票制议案:议案4.1、议案5.1及议案5.2,在"委托价格"项填报对应申报价格,在"委托数量"项下填报投向该候选人的票数。

A.股东拥有的选举董事的总票数,为其持有的东北证券A股股数。股东既可以将拥有的表决票全部投向候选人,也可以部分投给候选人。

B.股东拥有的选举监事的总票数,为其持有的东北证券A股股数与2的乘积,股东可以将票数平均分配给监事候选人唐志萍女士、高宝祥先生,也可以在上述候选人中分配,但总数不得超过其持有的股数与2的乘积。

C.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对董事或监事候选人集中或分散行使的投票总数等于或少于其累积表决票数时,该股东投票有效,累积投票表决数与实际投票数的差额部分视为放弃。

(二)投票操作举例

1.股权登记日持有"东北证券"A股的投资者选举董事候选人李廷亮先生,选举监事候选人唐志萍女士,同时对议案1投反对票,对其他非累计投票制议案投赞成票,则其申报如下:

| 投票代码 | 买卖方向 | 申报价格 | 申报股数 |
|---|---|---|---|
| 360686 | 买入 | 4.01元 | 愿投股数(不超过所持有股数) |
| 360686 | 买入 | 5.01元 | 愿投股数(不超过所持有股数与2的乘积) |
| 360686 | 买入 | 1.00元 | 2股 |
| 360686 | 买入 | 100.00元 | 1股 |

2.如某股东的申报顺序如下,则视为其对议案1和议案2的表决无效,视为该股东对非累积投票制议案1—3均投赞成票:

| 投票代码 | 买卖方向 | 申报价格 | 申报股数 |
|---|---|---|---|
| 360686 | 买入 | 100.00元 | 1股 |
| 360686 | 买入 | 1.00元 | 2股 |
| 360686 | 买入 | 2.00元 | 2股 |

二、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参加网络投票的操作流程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下同)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0年6月16日下午15:00至6月17日下午15:00的任意时间。

1.股东身份认证

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实施细则》的规定进行身份认证,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数字证书"或"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服务密码"。

2.投票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网址http://wltp.cninfo.com.cn的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三、注意事项

1.对同一议案不能多次进行表决申报,多次申报的,以第一次申报为准。

2.对不符合上述要求的申报将作为无效申报,不纳入表决统计。

四、投票结果查询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的,投资者可以通过证券营业部查询个人投票结果,投资者也可于投票当日下午18:00之后登录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点击"投票查询"功能,查看个人投票结果。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投资者可于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结束当日下午18:00之后登录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点击"投票查询"功能,查看个人投票结果。

附件2

**代理投票委托书**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或本单位)出席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10年6月17日(或依法延期后的其他日期)召开的公司201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表本人依照以下指示对下列议案投票。如无指示,则被委托人可自行决定对该等议案投同意票、反对票或弃权票:

一、非累计投票制议案

| 议案序号 | 表决事项 | 同意 | 反对 | 弃权 |
|---|---|---|---|---|
| 0 | 总议案 | | | |
| 1 | 《关于公司配股决议有效期延长一年的议案》 | | | |
| 2 | 《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延长授权公司董事会办理本次配股具体事宜的有效期的议案》 | | | |
| 3 | 《公司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报告》的议案 | | | |

注:1、"总议案"是指本次股东大会需要表决的除适用累积投票制表决的其他三项议案,即议案1-议案3(以下简称"非累积投票制议案"),投资者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该三项议案表达相同意见。

2、如欲对议案投同意票,请在"同意"栏内相应地方填上"√"号;如欲对议案投反对票,则请在"反对"栏内相应地方填上"√"号;如欲对议案投弃权票,则请在"弃权"栏内适当地方加上"√"号。多选或未作选择的,则视为无效表决票。

二、累积投票制议案

1、《提请股东大会选举李廷亮先生为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 候选人姓名 | 表决票数 |
|---|---|
| 李廷亮 | |

2、《提请股东大会选举唐志萍女士先生为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提请股东大会选举高宝祥先生为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

| 候选人姓名 | 表决票数 |
|---|---|
| 唐志萍 | |
| 高宝祥 | |

注: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及其他相关规定,本次董事、监事的选举采取累积投票制。表决方法如下:

①股东拥有的选举董事的总票数,为其持有的东北证券A股股数。股东既可以将拥有的表决票全部投向候选人,也可以部分投给候选人。

②股东拥有的选举监事的总票数,为其持有的东北证券A股股数与2的乘积,股东可以将票数平均分配给监事候选人唐志萍女士、高宝祥先生,也可以在上述候选人中分配,但总数不得超过其持有的股数与2的乘积。

③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对董事或监事候选人集中或分散行使的投票总数等于或少于其累积表决票数时,该股东投票有效,累积投票表决数与实际投票数的差额部分视为放弃。

④未填、错填、字迹无法辨认的表决票、未投的表决票均视为投票人放弃表决权利,其所持股份数的表决结果计为弃权。

1、委托人身份证号码:

2、股东账号(附注1):　　持股数(附注2):

3、被委托人签名:　　身份证号码:

委托人签署:　　(附注3)

委托日期:2010年　月　日

附注:

1、请填上自然人股东的全名及其身份证号;如股东为法人单位,则无须填写本栏。

2、请填上股东拟授权委托的股份数目。如未填写,则委托书的授权股份数将被视为该股东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所持有的股数。

3、代理投票委托书必须由股东或股东正式书面授权的人签署。如委托股东为法人单位,则本委托书须加盖法人印章。

证券简称:劲嘉股份　　证券代码:002191　　公告编号:2010-020

# 深圳劲嘉彩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2009年年度股东大会增加临时提案暨股东大会补充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本次增加临时提案的相关内容

公司董事会定于2010年6月22日召开公司2009年年度股东大会,有关会议通知已于2010年6月2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以及巨潮资讯网。

2010年6月8日,公司董事会收到第二大股东太和印刷实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太和实业")书面递交的董事会决议,提名曾国波先生为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曾国波先生简历见附件一)。

根据《公司章程》和《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规定: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3%以上股份的股东,可以在股东大会召开10日前提出临时提案并书面提交召集人。经核查,截至本公告发布日,太和实业持有本公司股份208,445,280股,占公司总股本32.47%,且董事会决议内容未超出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的股东大会职权范围,因此公司董事会同意根据太和实业的董事会决议,增加《选举曾国波为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监事》,作为临时提案提交公司200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2009年年度股东大会补充通知

根据上述增加临时提案的情况,公司对2010年6月2日发布的《深圳劲嘉彩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09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以下简称"原通知")补充通知如下:

对原通知"三、会议拟审议的议案"13、《关于选举深圳劲嘉彩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成员的议案》中增加:

13.3 选举曾国波为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监事。

除上述修订外,原通知中的其他所有事项不变,敬请广大投资者留意。(增加议案后的公司2009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见附件二)

特此公告

**深圳劲嘉彩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〇年六月十日**

附件一、曾国波先生个人简历

附件二、深圳劲嘉彩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09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增加议案后的)

附件一:

曾国波,男,1974年出生,中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在职研究生。2005年至2008年历任公司生产事业部生产总监、副总经理、公司控股子公司中丰田光电科技(珠海)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08年至今任公司运营部负责人。

截止决议公告日,曾国波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份,没有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与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不存在关联关系,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

附件二:

**深圳劲嘉彩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２００９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

一、会议类型

年度股东大会

二、会议时间、登记日、地点、方式

1、会议召集人:本公司董事会

2、会议时间:2010年6月22日上午9时30分

3、股权登记日:2010年6月18日

4、会议地点:深圳市南山区文心二路万商大厦七楼会议室

5、会议召开方式:现场召开,采取现场投票的方式

三、会议拟审议的议案

1、《2009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2009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3、《关于审议2009年度报告及2009年度报告摘要的议案》;

4、《关于审议2009年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5、《关于审议公司2009年利润分配的预案》;

6、《关于审议2009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专项说明的议案》;

7、《关于续聘深圳市鹏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为公司2010年审计机构的议案》;

8、《关于制订<深圳劲嘉彩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的议案》;

9、《关于修订<深圳劲嘉彩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工作条例>的议案》;

10、《关于修订<深圳劲嘉彩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累积投票制实施细则>的议案》;

11、《关于选举深圳劲嘉彩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成员的议案》;

11.1 选举乔鲁予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1.2 选举庄德智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1.3 选举张明义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1.4 选举侯旭东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1.5 选举李德华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1.6 选举蒋辉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1.7 选举杨启瑞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2、《关于选举深圳劲嘉彩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成员的议案》;

12.1 选举龙隆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12.2 选举李新中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12.3 选举王忠平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12.4 选举职慧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13、《关于选举深圳劲嘉彩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成员的议案》。

13.1 选举李青山为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监事;

13.2 选举曾培煜为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监事;

13.3 选举曾国波为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监事。

独立董事将在本次股东大会上做述职报告,述职报告已于2010年4月10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上述议案1、3-7为公司2010年4月9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2010年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议案2为公司2010年4月9日召开的第二届监事会2010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议案8、9为公司2009年10月28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2009年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议案10-12为公司2010年5月31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2010年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议案13中13.1、13.2为公司2010年5月31日召开的第二届监事会2010年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议案13中13.3为公司董事会根据公司股东太和印刷实业有限公司董事会决议于2010年6月10日增加的临时议案;议案11、12、13以累积投票方式表决。

四、会议出席人

1、凡于2010年6月18日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结束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或该股东的代理人(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见证律师。

五、现场股东大会会议登记

1、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等办理登记手续;

2、法人股东凭其有效的营业执照的复印件(加盖公章)、法人持股凭证、法人授权委托书和出席人身份证原件办理登记手续;

3、委托代理人凭本人身份证原件、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股东账户卡等办理登记手续;

4、登记时间:2010年6月21日(上午9:00-11:30,下午2:00-5:00)

5、登记地点:深圳市南山区文心二路万商大厦6楼

六、会务联系事项

联系地点:深圳劲嘉彩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联系电话:0755-26609999-1061　　传　真:0755-26498899

联 系 人:蒋辉、胡松梅　　E-mail:jjcp@szjcp.com

七、会议费用:

与会人员的费用自理。

**深圳劲嘉彩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〇年六月十日**

**授 权 委 托 书**

深圳劲嘉彩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公司/本人出席2010年6月22日在深圳市南山区文心二路万商大厦七楼会议室召开的深圳劲嘉彩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09年年度股东大会,并代表本公司/本人依照以下指示对下列议案投票。

| 议案 | 审议事项 | 赞成 | 反对 | 弃权 |
|---|---|---|---|---|
| 1 | 《2009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 | □ | □ |
| 2 | 《2009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 | □ | □ |
| 3 | 《关于审议2009年度报告及2009年度报告摘要的议案》 | □ | □ | □ |
| 4 | 《关于审议2009年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 □ | □ | □ |
| 5 | 《关于审议公司2009年利润分配的预案》 | □ | □ | □ |
| 6 | 《关于审议2009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专项说明的议案》 | □ | □ | □ |
| 7 | 《关于续聘深圳市鹏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为公司2010年审计机构的议案》 | □ | □ | □ |
| 8 | 《关于制订<深圳劲嘉彩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的议案》 | □ | □ | □ |
| 9 | 《关于修订<深圳劲嘉彩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工作条例>的议案》 | □ | □ | □ |
| 10 | 《关于修订<深圳劲嘉彩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累积投票制实施细则>的议案》 | □ | □ | □ |
| 11 | 《关于选举深圳劲嘉彩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成员的议案》 | 本议案实施累积投票,请填票数(票数合计不超过股东持股数的七倍) | | |
| 11.1 | 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乔鲁予 | (填写票数) | | |
| 11.2 | 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庄德智 | (填写票数) | | |
| 11.3 | 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侯旭东 | (填写票数) | | |
| 11.4 | 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张明义 | (填写票数) | | |
| 11.5 | 非独立董事候选人李德华 | (填写票数) | | |
| 11.6 | 非独立董事候选人蒋辉 | (填写票数) | | |
| 11.7 | 非独立董事候选人杨启瑞 | (填写票数) | | |
| 12 | 《关于选举深圳劲嘉彩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成员的议案》 | 本议案实施累积投票,请填票数(票数合计不超过股东持股数的四倍) | | |
| 12.1 | 独立董事候选人龙隆 | (填写票数) | | |
| 12.2 | 独立董事候选人李新中 | (填写票数) | | |
| 12.3 | 独立董事候选人职慧 | (填写票数) | | |
| 12.4 | 独立董事候选人王忠平 | (填写票数) | | |
| 13 | 《关于选举深圳劲嘉彩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成员的议案》 | 本议案实施累积投票,请填票数(票数合计不超过股东持股数的两倍) | | |
| 13.1 | 监事候选人李青山 | (填写票数) | | |
| 13.2 | 监事候选人曾培煜 | (填写票数) | | |
| 13.3 | 监事候选人曾国波 | (填写票数) | | |

注:1、请对每一表决事项根据委托人的意见选择赞成、反对或者弃权并在相应栏内划"√";

2、赞成、反对或者弃权仅能选一项;多选者,视为无效委托;

3、委托人对上述表决事项未作具体指示的,视为委托人同意受托人可依其意思代为选择,其行使表决权的后果均由委托人承担。

本次授权的有效期限:自签署日起至本次股东大会结束。

委托人姓名(签字或盖章):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或营业执照号码):

委托人持股数:

委托人股东账号:

受 托 人 签 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 托 日 期:

注:法人股东须由法人的法定代表人或书面授权人签字或盖章,并加盖法人公章

**深圳劲嘉彩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〇年六月十日**

证券代码:002316　　证券简称:键桥通讯　　公告编号:2010-058

# 深圳键桥通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 第二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键桥通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通知于2010年6月1日以电子邮件形式发出,会议于2010年6月9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应到监事3人,实到监事3人,实际表决3人,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庄严正先生主持。本次会议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经审议,会议通过以下事项:

1、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额募集资金对全资子公司增资的议案》。

同意公司使用部分超额募集资金对全资子公司湖南键桥交通系统工程有限公司增资1500万元,用于扩大交通系统工程等方面的研发与销售。

2、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网址为:www.cninfo.com.cn)。该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深圳键桥通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10年6月9日**

证券代码:002316　　证券简称:键桥通讯　　公告编号:2010-060

# 深圳键桥通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召开201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深圳键桥通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定2010年6月28日上午在深圳市深南大道高新技术工业村R3-A栋6层公司会议室召开201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现将本次会议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1、会议时间:2010年6月28日上午9:30开始

2、股权登记日:2010年6月24日

3、会议地点:深圳市深南大道高新技术工业村R3-A栋6层公司会议室

4、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5、会议表决方式:现场投票表决的方式

6、出席对象:

①截止2010年6月24日下午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本次会议并参加表决,因故不能亲自出席会议的股东可委托代理人代为出席并参加表决(授权委托书格式见附件),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的股东。

②本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③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保荐机构代表等。

二、会议审议事项

1、《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2、《关于审议<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3、《关于审议<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4、《关于审议<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5、《关于选举公司监事的议案》

以上议案1-3项已于2010年6月9日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

以上议案第4项已于2010年6月9日第二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

以上议案第5项已于2010年5月20日第二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

以上内容详见2010年5月21日及6月10日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网址为:www.cninfo.com.cn)。

三、股东大会登记方法

1、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出席的,凭本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或授权委托书、法人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法人股东委托代理人出席的,凭代理人的身份证、授权委托书、法人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

2、自然人股东亲自出席的,凭本人身份证、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委托代理人出席的,凭代理人的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的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

3、出席会议股东或股东代理人应在会议召开前提前登记,登记可采取在登记地点现场登记、传真方式登记、信函方式登记。

4、登记时间:2010年6月25日,上午9:30-11:30,下午14:30-16:30。

5、登记地点:深圳市南山区高新技术工业村R3A-6层深圳键桥通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处。

四、其他事项

1、本次会议会期半天。

2、出席会议者的交通、食宿等费用自理。

3、会务联系方式:

联系地址:深圳市南山区深南大道深南路高新技术工业村R3A-6层

深圳键桥通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处

邮政编码:518057

联系人:夏明荣

联系电话:(0755)26551650

联系传真:(0755)26635033

特此公告。

**深圳键桥通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0年6月9日**

**深圳键桥通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1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单位)出席深圳键桥通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1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帐号:　　持股数:　　股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法人股东营业执照注册号码):

被委托人姓名:　　被委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人对下述议案表决如下(请在相应的表决意见项下划"√"):

| 审议事项 | | 表决意见 | | |
|---|---|---|---|---|
| | | 同意 | 反对 | 弃权 |
| 议案一 |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 | |
| 议案二 | 《关于审议<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 | |
| 议案三 | 《关于审议<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 | |
| 议案四 | 《关于审议<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 | |
| 议案五 | 《关于选举公司监事的议案》 | | | |

说明:

1、授权委托书的有效期限为自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该次会议结束时止。

2、未填、错填、字迹无法辨认的表决票、未投的表决票均视为"弃权"。

委托人签名(法人股东加盖公章):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证券代码:002316　　证券简称:键桥通讯　　公告编号:2010-061

# 深圳键桥通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使用部分超额募集资金对全资子公司增资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09〕1176号文核准,深圳键桥通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键桥通讯")于2009年11月27日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3,000万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00元,每股发行价为人民币18.80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564,000,000.00元,扣除发行费用人民币35,390,283.15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528,609,716.85元,超额募集资金共计30,242.23万元。以上募集资金已经深圳鹏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于2009年12月2日出具的深鹏所验字〔2009〕198号《验资报告》确认。公司于2010年6月9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额募集资金对全资子公司增资的议案》,现将相关事宜公告如下:

一、增资主体介绍

●公司名称:湖南键桥交通系统工程有限公司

●公司地址:长沙市芙蓉区芙蓉中路二段88号定王大厦1725房

●注册资本:人民币500万元

●法定代表人:David Xun Ge(葛迅)

●经营范围:交通环保工程、通信及监控系统工程、网络工程的设计、施工;公路、交通工程技术开发;计算机软硬件的开发、销售;计算机及配件、交通设备、金属材料、建筑材料、机电产品、监控设备、电子产品、通信设备的销售;投资咨询服务。(涉及行政许可的凭许可证经营)

●与本公司关系:系本公司全资子公司

二、出资方式

拟使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超额募集资金中的1500万元增资湖南子公司用于交通系统工程等方面的研发和销售,增资后注册资本变更为2000万元。

三、增资的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计划以部分超额募集资金现金方式对全资子公司湖南键桥交通系统工程有限公司增资1500万元,为了保证湖南键桥未来项目开发的资金需要,充实湖南键桥的资本金,改善其资产结构,增强其发展后劲,实现企业的持续发展以及提高募集资金使用的效能。

四、公司承诺

1、公司最近十二个月未进行证券投资等高风险投资;

2、在使用部分超募资金对全资子公司增资后十二个月内不从事证券投资等高风险投资。

五、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在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资金需求的前提下,使用部分超额募集资金增资全资子公司,有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超额募集资金的使用没有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计划相抵触,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公司将超额募集资金用于增资全资子公司行为经过公司必要的审批程序,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第29号:超募资金使用及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中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的有关规定。

因此,同意公司使用部分超额募集资金对全资子公司湖南键桥交通系统工程有限公司增资1500万元。

六、监事会意见

监事会核查后,发表意见:同意公司使用部分超额募集资金对全资子公司湖南键桥交通系统工程有限公司增资1500万元,用于扩大交通系统工程等方面的研发与销售。

七、公司保荐机构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及保荐代表人汤迎旭、余焕先生对上述事项进行核查后出具了《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深圳键桥通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相关事项的核查意见》,认为:键桥通讯本次以部分超募资金对全资子公司增资,符合公司业务发展的实际情况及长远发展规划,有助于提高超募资金使用效率,增强公司竞争力,强化竞争优势,巩固竞争地位,提升公司盈利能力。本次募集资金的使用没有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计划相抵触,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

因此,本保荐机构同意键桥通讯以超募资金1500万元对全资子公司增资。

八、备查文件

1、深圳键桥通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2、深圳键桥通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3、《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深圳键桥通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相关事项的核查意见》

4、《深圳键桥通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涉及的议案所发表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深圳键桥通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0年6月9日**

证券代码:002316　　证券简称:键桥通讯　　公告编号:2010-063

# 深圳键桥通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 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深圳键桥通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于2010年6月1日以电邮和直接送达的方式发出召开董事会会议的通知,于2010年6月9日上午9:30以现场会议的方式举行。本次会议应到董事9名,实际到会董